

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更換印鑑聲請書

聲請人茲檢送本聲請書暨新印鑑卡各一式二份及相關證明文件，聲請更換印鑑如以下『聲請人新印鑑式樣』，舊印鑑自新印鑑啟用日起作廢，特此聲請 此致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
聲請印鑑更換原因如下（請打✓）

☐ ①業務需要。

☐ ②.雇主 / 主任委員 / 副主任委員 / 公司名稱 / 等變更(註：請檢附縣市政府勞工局(科)核准函影本乙份)。

※以下打 ✓ 部分因無法取得原留印鑑以辦理印鑑變更手續，請准予免蓋，所列事項如有不實致損害他人權益，立切結書人願負法律上完全責任。		立切結書人蓋章	
☐ 卸任雇主	() 已於 年 月 日 ☐ 離職 ☐	公 司	
☐ 卸任主任委員	() 已於 年 月 日 ☐ 離職 ☐		
☐ 卸任副主任委	() 已於 年 月 日 ☐ 離職 ☐		
☐ 公 司 章	☐ 遺失 ☐ 毀損	負 責 人	
☐ 監督委員會章	☐ 遺失 ☐ 毀損		

☐ ③.自然人印鑑遺失：請檢附最近三個月印鑑證明正本乙份或攜帶身分證正本（及影本乙份）、印章，親臨本行承辦單位核對身份（外埠地區，亦可洽請臺銀當地分行或縣市政府勞工局協助辦理核對身份，如有需要請另電話洽詢，電話:02-23495278-9）。

身分證統一號碼：_____

（請打✓）☐檢附印鑑證明正本 ☐親自前來核對身份

印鑑遺失人簽章：



*附印鑑證明書者，請蓋印鑑證明章

本行核對印鑑遺失人身分無誤			
經辦		日期	

聲 請 人 舊 印 鑑 式 樣 (*請蓋原留存印鑑；如無法蓋全，須請填寫更換原因②或③資料)		
雇 主	勞 工 退 休 準 備 金 監 督 委 員 會	主 任 委 員
		副 主 任 委 員

聲 請 人 新 印 鑑 式 樣 (*以下用印須與新印鑑卡相同，不可塗改)		
雇 主	勞 工 退 休 準 備 金 監 督 委 員 會	主 任 委 員
		副 主 任 委 員

勞基給付科 新印鑑啟用日期

經辦 / 驗印

覆核

主管

備 註：如舊印鑑式樣不詳，可自臺灣銀行網站下載「核對印鑑申請書」，傳真臺灣銀行信託部代為核對挑選。

承辦單位：臺灣銀行信託部勞基給付科

傳真：FAX:02-23616823

電話：02-23495278-9

地 址：100044台北市武昌街1段49號

網址：<http://www.bot.com.tw> → 表格下載 → 勞工退休基金相關表格